

## 恩格斯的两种生产理论与 与妇女解放的观念变革

何 萍

真正具有社会运动性质的妇女解放运动,自18世纪末法国大革命孕育、发展至今,不过两百年的历史,但它却以女性问题深刻地揭示出父权制文化所造成的几千年的文化意识错误,启迪人们从一个新的视野,即从性别的角度来审视我们现存的文化结构,重构新的人类文明。由此看来,妇女解放远不只是女人的问题,更是全人类的文化发展问题。马克思主义者应当怎样看待这个问题?早在1884年,恩格斯就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这一名著中开始着手父权制文明的解构工作,其中提出的两种生产理论提示了我们今天从性别的角度剖析人类文化的总体思路。

### 一

在《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中,恩格斯对家庭的变迁作了历史的考察,明确指出以一夫一妻制家庭的形成和巩固为起始标志的人类文明本质上是一种父权制文化。恩格斯以他提出的两种生产理论,对这种父权制文化的形成和本质作了深刻的剖析。

关于两种生产的理论,恩格斯论述道:“根据唯物主义观点,历史中的决定因素,归根结蒂是直接生活的生产和再生产。但是,生产本身又有两种。一方面是生活资料即食物、衣服、住房以及为此所必需的工具有的生产;另一方面是人类自身的生产,即种的繁衍。一定历史时代和一定地区内的人们生活于其下的社会制度,受着两种生产的制约:一方面受劳动的发展阶段的制约,另一方面受家庭的发展阶段的制约。”<sup>①</sup>在这里,恩格斯通过把生产划分为物的生产和人的生产,说明了他考察人类发展史的依据和思路,即考察一种文明形态既不能偏于物质的生产,只描述劳动的发展史,也不能偏于人的生产,只揭示家庭的发展和演变,而是要把两者结合起来,依其在历史上的主次地位以及对社会制度的决定意义,来说明该文明形态的性质和特点。这些思想就构成了恩格斯两种生产理论的基本内容。

恩格斯正是依据两种生产的理论,把人类历史的发展划分为史前史和成文历史,并着力揭示了成文历史,亦即我们今天依然沿袭的文明形态的父权制文化的特征:

首先,父权制文化是以发展物质生产为全部社会基础和目标的社会制度。恩格斯依据两种生产理论,比较了史前史和成文历史,指出史前史与成文历史的根本区别,就在于家庭的血缘关系和物质的生产关系在其社会发展中所处的地位不同。在史前史中,家庭的血缘关系占居社会的主导地位,支配物质的生产,决定着社会的结构、社会制度的性质。在成文历史、即父权制的文化中,物质的生产是全部社会的基础,不仅支配着家庭制度,而且构造了新的社会结构、社会制度。恩格斯认为,社会基础由家庭的血缘关系转变为物质的生产关系,是人类历史经历的一次彻底的变革。由于这一变革,以血缘团体为基础的旧社会被以地区团体为基础的新社会所取代,阶级对立和阶级斗争也从此自由开展起来,国家便随之形成并日益巩固起来。这些都表明,父权制的文化是以经济利益为核心,充满了矛盾和对抗。

其次,父权制文化的家庭形式是以男性统治和奴役女性为实际内容的一夫一妻制。恩格斯依据摩尔根等人类学家提供的资料,对家庭形式由群婚制向一夫一妻制的演变作了历史的考察,认为,从群婚制到成对配偶制家庭演变主要是自然选择的结果,而从成对配偶制家庭过渡到一夫一妻制家庭是经济发展的结果。经济的发展,财富的增加,必然出现财富归谁所有的问题,从而产生了私有制。私有制的产生对家庭的演变起了决定性的作用,它从两个方面规定了新的家庭的形式和内容:一是私有制把家庭变成了社会的最基本的经济组织形式,使家庭成为整个社会的物质生产的一部分。由于男性在物质生产中占居主导地位,于是,形成了全社会的男权中心主义,充分肯定了男性的社会作用和社会地位。二是私有制把家庭中的自然分工转变为一种社会地位、财产所有权的定位。随着物质生产的发展,家庭内男主外、女主内的自然分工具有了社会的性质,男性因从事外部的物质生产而成为家庭的实际统治者,女性在家中则被贬低、被奴役;由于财产所有权和继承权确认的需要,又要求妻子对丈夫保持绝对贞操,于是,形成了“只是对妇女而不是对男子的一夫一妻制”<sup>②</sup>。由此可见,一夫一妻制家庭形式的形成,不仅是史前史过渡到成文历史的标志,而且是父权制对母权制的胜利,“是女性的具有世界历史意义的失败”<sup>③</sup>,一开始就充满了男性和女性的对抗。

恩格斯对父权制文化特征的分析,使我们看到了妇女受压迫、受奴役的历史起源,同时,也使我们看到了妇女解放的两个层面:第一个层面是从父权制文化本身的演进看妇女解放。在这个层面上,妇女解放随着物质生产方式的变更而提出,随着阶级斗争的发展而实现,本质上是妇女的阶级解放;第二个层面是从父权制文化作为一种整体文化形态所具有的弊端思考妇女解放。在这个层面上,妇女解放随着文化的发展,妇女自身的生存价值的被承认、被发挥而实现,本质上是妇女的社会解放。妇女的阶级解放和社会解放的揭示表明,妇女解放是与整个人类文化的发展和解构相联系的,透过妇女解放运动及其理论的发展,我们可以深入地思考我们文明的过去、现在和未来。

## 二

父权制文化的产生和存在,本身就意味着男性和女性的不平等,意味着社会认可了男性压迫、奴役女性的合理性、合法性。但是,以物质生产为中心的父权制文化,毕竟是以人在经济、物质生产中的作用作为衡量人的社会价值的尺度。正是这样,一旦社会物质生产发展的需要把妇女卷入到社会的物质生产部门之中,也就创造了妇女解放的社会条件,推动着妇女运动由阶级解放到社会解放的发展。

严格地说，妇女解放运动的兴起是资本主义发展的产物。妇女的阶级解放和社会解放恰好是资本主义发展的正面效应和负面效应的回声。资本主义的发展曾经对人类物质生产潜力的开发和人类社会的变革都起过非常积极的作用，而人类物质生产潜力的开发和人类社会的变革又都造成了妇女阶级解放的社会历史条件，规定了妇女阶级解放的内容和实质。

从人类物质生产潜力的开发看，机器的普遍采用，使生产操作变得简单了；科学技术在工业、农业、商业等各部门的运用，大大促进了工业、农业、商业等部门的发展，这些都为妇女参加社会的物质生产提供了客观条件。而资本家为了降低生产成本，获得高额利润，也尽可能的多用女工。于是，大批妇女随着资本主义物质生产的发展而被卷入到社会的物质生产活动中来。妇女一旦走出家庭，进入社会的物质生产部门，就意味着社会已在事实上肯定了妇女的劳动权利。但是，事实上的认可并不意味着政治上、思想观念上也能同样被认可。其实，妇女参加物质生产后，正是由于政治上、思想观念上的不认可，才造成了现实中的男女同工不同酬。于是，要求国家在法律上认可妇女的劳动权利和价值，实行男女同工同酬，便是妇女阶级解放的基本的和重要的内容之一。

从人类社会的变革看，资产阶级是在反封建斗争中发展起来的。资产阶级在反封建专制的斗争中，为了争取自由，倡导人人平等，必然提出男女平等的原则。本来资产阶级倡导人人平等，提出男女平等原则，主要是出于反封建的需要，并无意真正解放妇女。但这一口号的提出，却为妇女的解放创造了政治环境。妇女便要求将它用于解决她们的问题。1791年，法国著名女作家奥林普·德·古日写了《妇女权利宣言》（或称《女权宣言》）；1792年，英国女作家玛丽·沃斯通克拉夫特发表《妇女权利辩护论》；1869年，英国著名哲学家、经济学家、政治和社会学家约翰·斯图亚特·穆勒发表《论妇女的屈从》，这些文献明确提出了妇女应当在法律上享受与男子平等的权利，妇女也应该有参政权、财产权、就业权以及受教育的权利。这些都构成了妇女阶级解放的政治内容和目标。

从妇女阶级解放的上述两个方面内容中，我们可以清楚地看到妇女阶级解放的实质：妇女的阶级解放主要是指妇女从封建阶级的压迫下解放出来，其解放的方式便是妇女走出家庭，进入社会的物质生产部门，要求妇女在法律上的平等权。毫无疑问，这是妇女的一次政治解放，是妇女的一大进步。然而，单纯的政治解放对于妇女来说，是一种非常不彻底的解放。因为，政治、法律上的平等权利只是妇女获得生存的外在的社会条件，它肯定了女人做人的权利，却没有肯定女人做女人的权利，没有肯定女性的生存价值。这就意味着，女性只有认同父权制文化，按照男性生存方式塑造自己，才能获得生存的权利、做人的权利。根据这一事实，我们可以说，妇女的阶级解放是以男权为中心的妇女解放，是以男性的说话方式来谈妇女问题，这场运动的主体始终是男性，妇女解放只是男性用于解放自己的武器和工具。其结果，对于妇女来说，只能获得男性让渡的部分权利，表现为男性对女性的恩赐；对于全社会的结构变动来说，则是使社会的物质生产越来越按照男性的生存方式发展，从而在人的生存方式、心理结构、价值取向上越来越适合男性的发展，实质上是强化了男权中心主义，强化了父权制文化。因此，妇女的阶级解放只为妇女的发展争得了外在的环境和条件，并不能解决妇女的内在价值的确认和发展问题。后者正是妇女社会解放的任务。

妇女的社会解放是在批判资本主义的负面效应中发展起来的。资本主义发展物质生产，倡导自由平等原则，极大地推动了社会的发展，有其历史的合理性，但由于其发展过程中不断强化父权制文化，又使物质生产片面化，使自由平等原则成为男性的特权，整个社会表现为

人类文明的一种病态发展。正是这样,当妇女运动的发展开始批判资本主义的这些负面效应时,就触及到父权制文化的深层,构成了妇女社会解放的内容和实质。

妇女的社会解放运动兴起于本世纪60—70年代。1967年8月,西方“新左派”运动的女青年学生们在芝加哥举行会议,会后发表了《告左派妇女书》,掀开了妇女解放运动的新篇章,被称之为西方新女权运动。西方新女权运动与以前的妇女解放运动的不同特点是,它不着重于妇女解放的外在条件、法律的平等,而是十分强调文化、意识形态上的平等,强调从人类文明的深层批判根深蒂固的性别歧视。这就引发人们从性别的角度来解剖人类的文明结构,研究、建立和发展妇女文化。

与妇女的社会解放相互影响、相互作用而发展起来的现代女权理论,从生理、心理、社会、文学、哲学等各个层面上剖析父权制的文化结构、思维方式,力图通过妇女文化研究,改变现有文明的价值取向和行为方式,创构新的文明。新女权主义理论家西蒙·波芙娃的名著《第二性》,从传统习俗对女性的心理、行为方式的塑造上,揭示了对女性歧视的社会文化根源。凯特·米勒特的著作《性政治学》,从社会的、心理的、经济的、哲学的和文学的角度研究父权制理论,确定父权制是一种政治体制,认为父权制突出表现在思想习惯和生活方式等方面,而不是表现在政治方面。这就把对父权制的分析提升到文化理论层面。马尔库塞、弗洛伊德等哲学家,从文化批判的角度分析了父权制文化的价值取向、行为方式、思维方式、生活方式的特征,指出父权制文化完全以开发自然、增加物质生产为总目标;在行为上肯定适合男性心理特质的工具行为特征,以取得工作成效为一切价值标准;在思维方式上重男性的思辨方式的分析、概念化、客观化、理论化特征;在人际关系上则倾向于雄性的攻击宰制性。总之,父权制文化重现实轻快乐、重理性轻感性的特征极大地阻碍着人类文明的进步。他们期望以妇女解放运动为契机,开发出被父权制文化压抑了的女性心理特质;把我们现存的文明更换为一种新的文明形态。这些理论源于妇女解放运动,却在理论深度、思维视野上又远远超出了妇女解放运动,把女性文化研究与人类文明的重构联系在一起。

妇女社会解放的实践和理论深刻地揭示了妇女社会解放的实质:妇女的社会解放是从性别歧视的角度批判父权制文化,要求充分肯定、发挥女性的生存价值,以推动历史的进步。在这里,妇女的解放与妇女的文化建构结合在一起,在理论上,开始真正以女性的说话方式来谈妇女问题,探讨女性的生存价值和女性文化;在实践上,把妇女解放由政治领域扩展到经济、文化生活的各个方面,不仅争取妇女在法律方面的平等权利,而且争取妇女在就业、受教育、福利、情感等事实方面的平等权利。这是妇女的文化解放。

从人类文明的演进看,妇女的阶级解放、社会解放表现为妇女运动发展的两个阶段;从人类社会变革的现实看,妇女的阶级解放和社会解放总是相互交织、相互作用,共同推进妇女解放运动的发展,构造了当今妇女解放运动复杂多变的整体图景。

### 三

80年代以来,随着中国政治、经济的变化,妇女问题成为中国社会发展突出的问题之一,由此而引发了妇女的择业观、婚姻观、职业女性角色冲突一系列妇女理论的探讨和研究。这些探讨和研究的展开,标志着中国妇女问题已由单纯的实践工作转向了理论研究,开始重新思考中国妇女的生活方式和生存方式的问题。这无疑是对中国妇女阶级解放成果的反省,是

向中国妇女实现社会解放的过渡。然而，要实现这种过渡，就必须在妇女问题的理论研究中自觉地变革妇女解放的观念，由对妇女阶级解放的认识转变为对妇女社会解放的认识，从新的理论高度来思考和解决当前面临的一系列问题。

自1919年以来，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始终是围绕革命展开的：1949年以前，中国妇女解放运动是反帝反封建革命的一个重要方面；1949年以后，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又是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的一个重要方面。这两个时期的妇女解放运动尽管其内容和形式都有所不同，但本质上却是相同的，即都是为了阶级、为了民族和国家。中国妇女也由此而成为中国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一支主要力量。

在中国，妇女献身国家，国家也保护妇女。新中国建立后，国家对妇女采取了一系列的强保护措施：在法律上，国家明确肯定妇女同男子享有平等的社会权利；在参政方面，国家保持女干部在各级党政机构中占有一定的比例。这些强保护措施之所以能够得到实现，主要是依靠了高度集权、计划经济、平均主义的带有空想性质的社会主义体制。高度集权、计划经济和平均主义不仅保证了男女平权的立法，妇女参政、就业等政策的落实，而且也使这些强保护措施显得合情、合理，顺理成章。

国家通过高度集权、计划经济和平均主义的体制实现了对妇女的强保护措施，有效地巩固了妇女阶级解放的成果，加强了国家与妇女的联系，同时，也造成了中国妇女解放的两个根本弱点：

其一，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只停留于阶级解放层面，始终没有过渡或深化到社会解放层面。这是中国妇女解放运动落后于西方妇女解放运动的一个致命弱点。在西方，妇女解放运动始终得不到国家、政府的保护，资产阶级在利用妇女解放运动战胜了封建主义以后，就把妇女排斥于社会生活之外，妇女只得依靠自己的力量，经过不断的斗争，逐步取得法律上的平等权。可见，西方的妇女解放是由妇女自己喊出来和争出来的，一开始就是针对男人的。妇女接过资产阶级的平等自由的口号来反对男权统治、反对性别歧视，从对资产阶级自由平等原则的虚伪性的政治批判深化到对父权制文明的文化批判，从而推动着妇女解放由阶级解放过渡到社会解放，也为人们从新的视野剖析和重构人类文化提供了借鉴。与西方不同，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是在男人的培育和保护下发展起来的。男人为了反对封建主义，倡导妇女解放，把妇女作为反封建的重要力量；反帝反封建的革命胜利后，男人又通过国家的法律和政策保护妇女、塑造妇女，进一步把妇女解放运动纳入到国家与革命、从而也纳入到自己活动的范围和轨道上。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发展的这一特点表明，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从来就不是针对男人的，而是针对封建主义的，是为民族、为国家的，因此，一旦反封建的革命完成，妇女解放的使命也就完结了，以后，妇女解放只是在实践上巩固革命的成果，并没有进一步从理论上、从思想意识的深层上批判和反思封建文化以及积淀于其中的根深蒂固的父权制文化。这就造成了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停滞状态，使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在完成了阶级解放以后没有进一步过渡到社会解放。

其二，由第一个弱点所决定，中国妇女在妇女的阶级解放中只获得了形式上的独立、平等权，而没有获得事实上的独立、平等权。所谓妇女事实上的独立与平等，是指妇女的女性生存价值和生存方式能够得到社会的认可，妇女拥有自己独立的人格，以自己的实力参加社会竞争。妇女的这种事实上的独立与平等唯有通过妇女的社会解放，从根本上改变人们观念中的、现实存在中的性别歧视现象才能获得。在中国，由于长期的封建社会对妇女的歧视和

各种禁锢,中国妇女的独立意识和自身素质本来就很差。革命胜利后,国家又通过强保护政策保护妇女、塑造妇女,使妇女在意识上变得越来越自觉地维护男权中心主义,用父权制的道德规范衡量自身的行为,认为只有这样才是合理的;在现实中则变得越来越依附政策,而不注意自身素质的提高,意识不到要靠自己的实力参加社会竞争,结果变得越来越弱,几乎丧失了竞争力。在这种情况下,中国妇女虽然比西方妇女更快更多地获得了阶级解放的成果,却比西方妇女更难于建立起独立的自我意识,培养自己的能力,提高自身的素质。由此可见,中国对妇女实行的强保护政策似乎是保护了妇女,提高了妇女的地位,尊重了妇女,发挥了妇女的作用,而实际上,这种保护、提高、尊重和发挥都是男人恩赐给妇女的,是男人借助国家的力量来行使自己的权利和意志,实质上是强化了父权制文化,巩固了男人的统治,弱化了妇女的生存价值,降低了妇女的社会地位。妇女在这种强保护措施下获得的只是形式上的独立与平等,而在事实上却失去了真正的独立与平等。

中国妇女解放的这两个弱点表明,中国妇女的阶级解放已经陷入了妇女解放的空想模式,如果不发生大的社会变革,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不可能有新的起色、新的发展。改革开放是中国社会的一次大变革,也给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带来了新转机。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发展,推动着中国的政治、经济走出了高度集权、计划经济和平均主义的社会体制,逐步过渡到以市场调节为主、具有竞争活力的新的社会体制。中国社会这种新旧体制的转换极大地破坏了国家对妇女实行强保护措施的基础。在没有高度集权、计划经济和平均主义的社会条件下,国家对妇女原来所采取的各种强保护措施都变得软弱无力、不能实现,于是,出现了女童失学、女性就业难、妇女参政难等大量的社会问题。面对这些问题,有人囿于原有的思维方式,从中国妇女阶级解放的观念出发,呼吁国家继续加强对妇女的强保护措施,以解决各种妇女难题;而更多的人则从理论上重新思考中国妇女解放的问题,并在反思这一问题中逐渐意识到中国妇女固有的弱点和传统、现存社会对妇女的本来偏见和排斥性,开始从性别角度研究中国的妇女问题,揭示女性的生存价值、生存权利,从而达到对中国社会、中国文化的重新解剖。90年代以来,中国妇女理论研究团体的涌现,女性文学对女性的性别角色、女性的内在世界与外在世界的描写等等,就表明中国妇女社会解放运动正在兴起。可以说,正是后者体现着中国妇女社会解放的新观念,预示着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开始偏离阶级解放的轨道,向社会解放过渡,这也是中国妇女解放运动发展的真正出路和富有生命力的方向。

综上所述,90年代兴起的中国妇女解放运动是对西方60—70年代新女权运动的回应,标志着中国的妇女解放运动正在和世界的妇女解放运动接轨,开始走向世界;同时也显示出,迄今为止的父权制文明在世界范围内正经历着一场伟大的变革,恩格斯所预示、所期望的男女两性平等的文化正在孕育和诞生。沿着恩格斯的两种生产理论的思路和方法,深刻地批判父权制文化,积极建构男女两性平等的新文化,正是我们马克思主义者对当代妇女解放运动所作的最富有意义的思考和解答。

注 释:

- ①②③ 《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2、58、52页。

(责任编辑 严 真)

## 培根形式学说初探

陈同举

本文认为,培根形式学说的提出,既是对传统形而上学形式理论的继承和批判,又受到近代自然科学中规律观念的影响。培根并没有拘执于传统的共相观,而是把形式看作是性质之间的本质关系,看作是物体的构成规律和运动规律。培根形式不仅是形而上学对象,而且还是认识对象,由此,培根在知识论上创立了经验主义归纳法,在实践学上剥离出自由概念中的知识因素和活动意蕴,具有一定的合理性。

形式学说是培根自然观的集中体现,在其哲学体系中占有重要地位。培根形式学说的提出,既是西方哲学史上传统形式理论浸淫的结果,又与近代自然科学中的定律观念相关。

“形式”范畴在西方哲学史上很早就出现了。它在希腊文中原是和本质、理念属同一个词,在一般意义上它是指抽象概念,但在哲学史的演变中思辨哲学家常把它夸大成脱离自然的绝对,成为一种真正的“实在”。例如柏拉图的理念或说形式就是为现实事物所分有的逻辑在先、时间在先的永恒不变的东西;亚里士多德把形式看作是“陈述事物本质的定义”,它在逻辑上、时间上、实体性上先于质料,纯形式更是不变不动的第一推动者。作为近代英国唯物主义始祖的培根是如何看待思辨唯心主义的形式理论并提出自己的形式学说的?一方面,培根同意把永恒不变的形式做为知识的对象。他称柏拉图为“在高崖上俯视一切的大智者”,非常赞同他把形式(理念)做为知识真正对象的主张。他也同意亚里士多德把原因分为质料因、形式因、动力因和目的因来进行考察。但另一方面培根又反对柏拉图、亚里士多德以及经院哲学从形式中产生存在的唯心主义立场。他认为柏氏形式不被物质所限定的观点没有结下真正的花果,并且当他持这种观点转向神学时,他的全部自然哲学都弄糟了。而亚氏把动力因和目的因归结为形式因,又把目的因和质料因混在一起,使得人们满足于固守在这些堂皇的目的因上而不能使科学有所发明。经院哲学的亚里士多德学派把物质看作是“实体的形式”和“质的形式”潜入所造成的说法,在培根看来等于什么也没有说,况且这样的说法会使观察和实验中途夭折,使心灵停留在思想的空洞纲目上。有鉴于此,培根强调要“防止形式脱出和岔出于物质条件之外。”<sup>①</sup>

在唯物主义的基本立场上培根提出了自己的形式学说。培根参照亚氏的四因说来发挥自己的思想。他认为亚里士多德对事物四因的划分是正确的,但现在必须要把事物原因的研究范围厘清。按照培根的看法,形式因和目的因是属于形而上学范围的,只有质料因和动力因才是物理学研究的对象。培根在《崇学说》中进一步阐述说:“物理学研究的是物质的暂时的东西,形而上学所研究的是抽象的确定的事理”,前者“假定自